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供销大集”）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商业”）通知，海航商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海航商业持股本次质押情况

海航商业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股票质押合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融资。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年-月-日)	质押到期日(年-月-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20,000,000	2017-11-22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之日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7%	融资

二、海航商业持有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海航商业共持有供销大集股票920,048,318股，占供销大集总股本的15.31%。其中，已办理质押登记的总股数为789,512,757股，占其所持有供销大集股票的85.81%，占供销大集总股本的13.14%。截至公告披露日，海航商业持有供销大集股票质押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年-月-日)	质押到期日(年-月-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16,500,00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1-26	2019-1-25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79%	融资
		16,5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1-26	2019-1-25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79%	融资
		16,5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1-26	2019-1-25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79%	融资
		20,347,187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6-28	2019-6-2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1%	融资
		1,8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6-28	2019-6-2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0%	融资
		23,0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6-29	2017-12-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	融资
		30,0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6-29	2017-12-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26%	融资

	110,000,00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9-26	2019-3-28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6%	融资
	184,426,23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11-24	被担保债务被支付和偿还完毕之日或所设定的担保解除和履行完毕之日	深圳鼎天投资控股企业(有限合伙)	20.05%	融资
	21,8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12-13	2019-12-12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37%	融资
	113,043,478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12-13	2019-12-12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12.29%	融资
	130,210,00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12-16	2018-2-15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14.15%	融资
	35,765,38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5-26	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完毕全部义务之日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89%	融资
	30,120,482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6-12	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完毕全部义务之日	嘉兴首建和顺八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	融资
	19,5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7-7-11	2019-7-10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12%	融资
	20,000,00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11-22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之日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7%	融资
合计	789,512,757	-	-	-	-	85.81%	-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